

2023 年度  
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1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3
<b>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b> .....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b>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2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2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25</b>
<b>第五部分 附件.....</b>	<b>29</b>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昌乐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潍坊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和潍坊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二）领导、部署、落实本县各项检察工作。

（三）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工作。

（五）依法对执行机关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对本级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第一审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抗诉；对本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潍坊市人民检察院向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抗诉。

（七）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自首，依法开展举报工作。

（八）依法开展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职务犯罪的预防工作，研究并提出职务犯罪的预防对策；负责职务犯罪预防工作的法制宣传；负责检察环节中其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九）依法开展检察技术工作。

（十）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昌乐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昌乐县人民检察院机关决算。

纳入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昌乐县人民检察院机关

## 第二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1.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49.2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1.4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82.57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382.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382.57	<b>总计</b>	62	382.5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82.57	361.09					21.4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9.25	327.77					21.48
20404	检察	349.25	327.77					21.48
2040401	行政运行	169.44	169.44					
2040410	检察监督	179.81	158.33					21.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4	7.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4	7.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4	7.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	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	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	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8	16.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8	16.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6	13.76					
2210203	购房补贴	2.61	2.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82.57		382.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9.25		349.25			
20404	检察	349.25		349.25			
2040401	行政运行	169.44		169.44			
2040410	检察监督	179.81		179.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4		7.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4		7.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4		7.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		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		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		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8		16.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8		16.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6		13.76			
2210203	购房补贴	2.61		2.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1.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8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	327.77	327.77		
	5		五、教育支出	2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7.84	7.84		
	8		八、卫生健康支出	23	9.1	9.1		
	9		九、住房保障支出	24	16.38	16.38		
<b>本年收入合计</b>	10	361.09	<b>本年支出合计</b>	25	361.09	361.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2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			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4			29				
<b>总计</b>	15	361.09	<b>总计</b>	30	361.09	361.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61.09		361.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7.77		327.77
20404	检察	327.77		327.77
2040401	行政运行	169.44		169.44
2040410	检察监督	158.33		158.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4		7.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4		7.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4		7.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		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		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		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8		16.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8		16.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6		13.76
2210203	购房补贴	2.61		2.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2. 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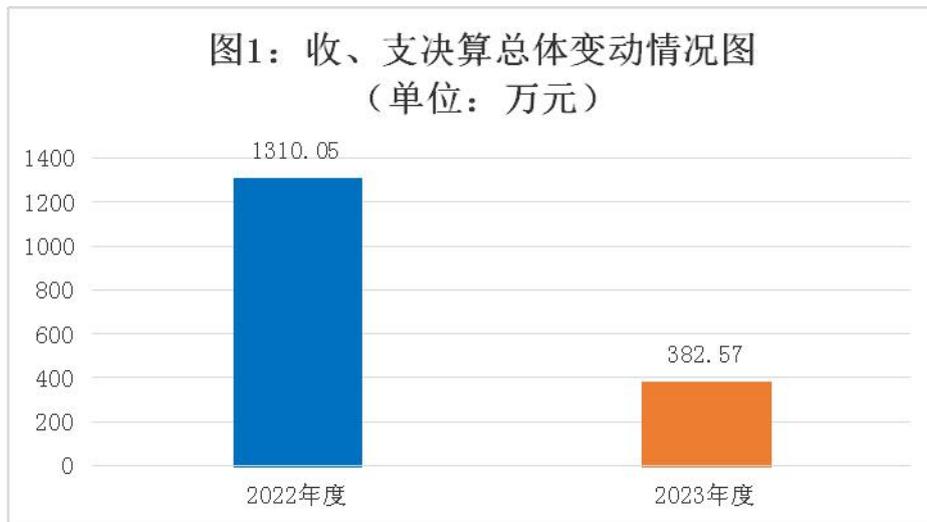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2.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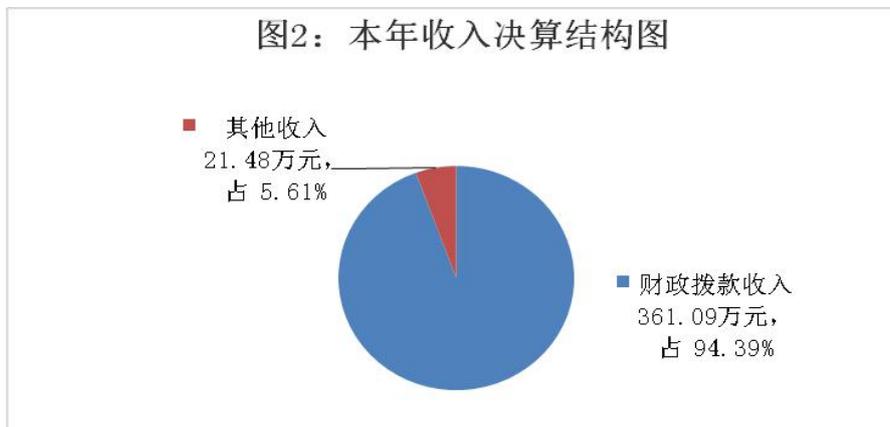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82.5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27.48 万元，下降 70.8%。主要是 2023 年检察院财物市级统一管理改革，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上划市级，纳入市财政统一管理。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82.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1.09 万元，占 94.39%；其他收入 21.48 万元，占 5.61%。



##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361.0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942.77 万元，下降 72.31%。主要是 2023 年检察院财物市级统一管理改革，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上划市级，纳入市财政统一管理。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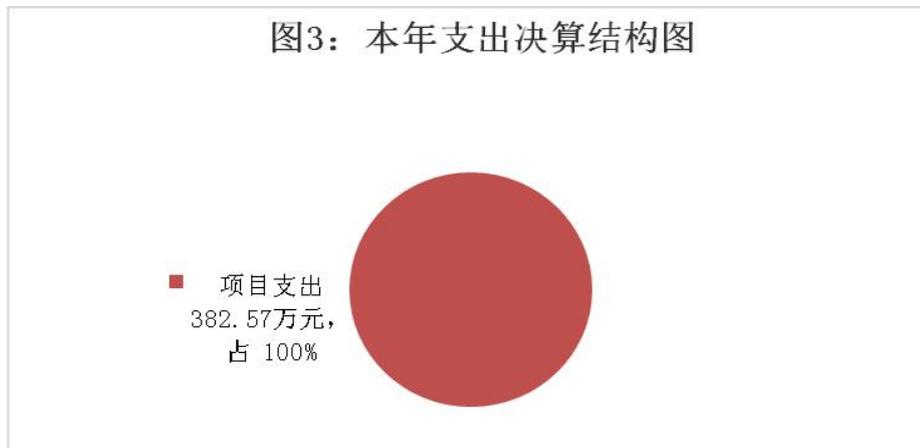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21.4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5.3 万元，增长 247.57%。主要是 2023 年增加收取移动公司基站电费。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82.57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382.57 万元，占 100%。



##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125.26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 2023 年检察院财物市级统一管理改革，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上划市级，纳入市财政统一管理。

2、项目支出 382.5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97.79 万元，增长 107.04%。主要是县财政用项目支出解决检察院 2022 年未拨人员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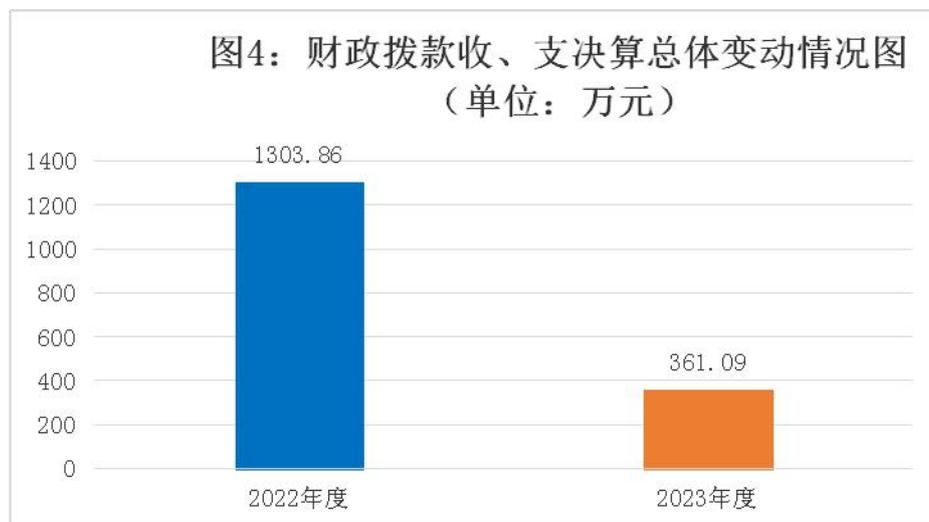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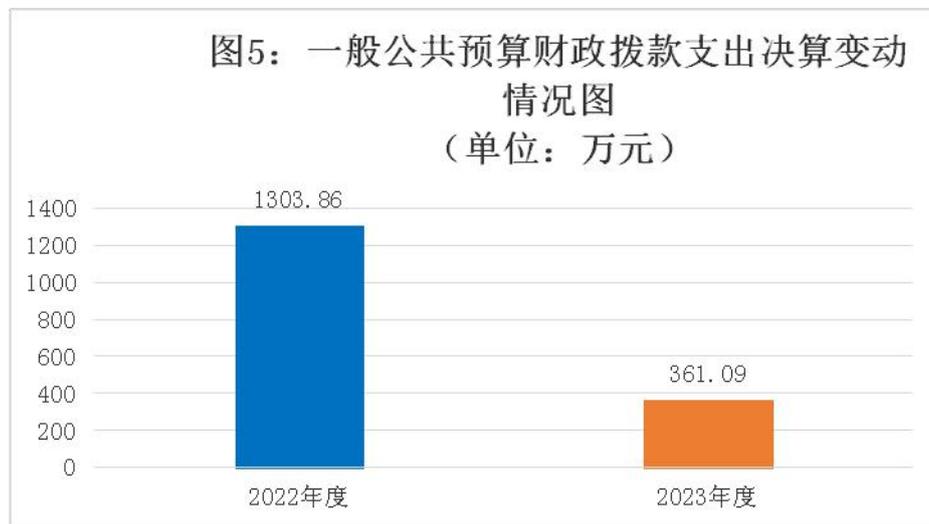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61.0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42.77 万元，下降 72.31%。主要是 2023 年检察院财物市级统一管理改革，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上划市级，纳入市财政统一管理。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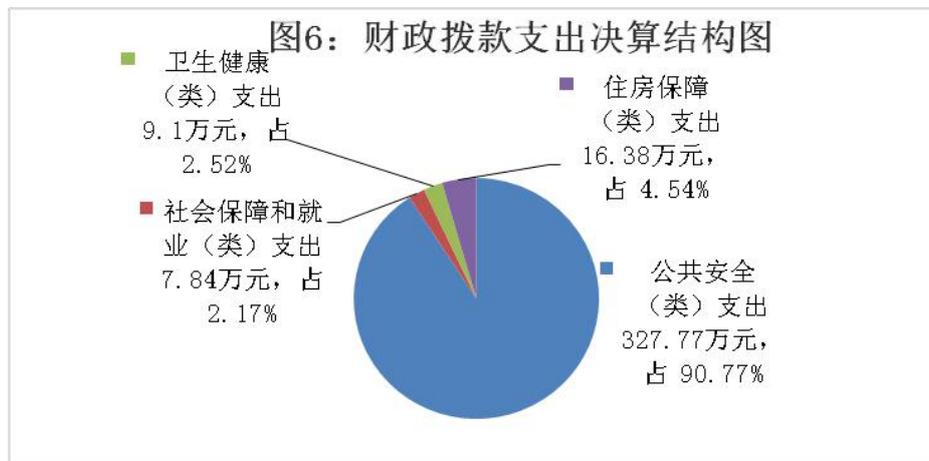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1.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39%。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42.77 万元，下降 72.31%。主要是 2023 年检察院财物市级统一管理改革，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上划市级，纳入市财政统一管理。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1.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327.77 万元，占 90.7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84 万元，占 2.17%；卫生健康（类）支出 9.1 万元，占 2.52%；住房保障（类）支出 16.38 万元，占 4.54%。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1.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2.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经费支出。其中：

1、公共安全（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9.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2 年未拨人员经费。

2、公共安全（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9.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经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

决算为 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2 年未拨人员经费。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2 年未拨人员经费。

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2 年未拨人员经费。

7、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2 年未拨人员经费。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3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

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昌乐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对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预算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361.09 万元，占部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检察业务经费”、“人员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361.09 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2 个项目中，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保障了检察工作顺利开展，但也存在部分项目实施进展慢，资金执行较慢的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检察业务经费”、“人员经费”等 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检察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8.33 万元，执行数为 158.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执行资金管理使用规定；二是有力推进了相关业务工作的开展，保证资金使用到位，检察业务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检察业务案件办结率还需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工作效率。

2. 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2.76 万元，执行数为 202.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发放人员经费，保障政法干警、离退休人员工资待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各项支付的完成及时率还需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支付的时效性。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检察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检察院的基本支出。包括检察院人员支出、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日常工作的有关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院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办理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工作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昌乐县人民检察院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昌乐县人民检察院实施医疗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昌乐县人民检察院实施住房公积金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昌乐县人民检察院实施购房补贴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购房补贴支出。

## 第五部分

## 附件

##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2				
县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检察业务经费	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95	优
2	人员经费	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100	优

##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	158.33	158.3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	158.33	158.3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检察院各项业务顺利开展而立此项目；此项目为招聘书记员的运行经费以及日常工作经费，用于保障协助检察官办理日常业务。			保障了检察机关全面、正确、有效地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障日常办案业务工作，重点业务工作的顺利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办理检察案件数量	≥1021件	≥1021件	10	10		
			质量指标	检察业务案件办结率	100%	95%	10	9	办案质量进一步提高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提高	提高	10	9	该指标难量化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打出各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提高	提高	10	9	该指标难量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司法规范	提高	提高	10	9	该指标难量化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情况	≥95%	≥95%	10	9	该指标难量化	
	总分		95						

##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昌乐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8.5	202.76	202.7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8.5	202.76	202.7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检察院各项业务顺利开展而立此项目；及时发放人员经费，保障政法干警、离退休人员工资待遇。			保障了检察机关全面、正确、有效地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障日常办案业务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年度预算范围内	202.76万元	202.76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支持在职、退休人员人数	≤88人	≤88人	10	10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100%	10	10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保险及时性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政法干警待遇，提高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政法干警收入情况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引导地方政法和纪检部门经费保障水平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院干警满意度情况	≥95%	≥95%	10	10		
总分		100						

# 2023年度检察业务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根据鲁检会[2019]11号关于印发《山东省检察机关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办法（试行）》和《山东省检察机关聘用制书记员招聘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要求，以及潍财行【2019】30号文《关于完善县级人民检察院公用经费保障标准的实施意见》，建立和完善全省人民检察院经费保障机制，确保人民检察院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而立此项目。对增加检察机关维护国家法律实施，保障在全国社会实现公平和正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资金用途使用资金，2023年检察业务经费全年预算数158.33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聘用制书记员等合同人员的工资、保险、公积金等费用以及日常工作经费。全年支出数158.33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执行率100%。

###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项目的起止日为 2023 年 1 月 1 日，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批复单位为县财政局，项目资金为保证检察工作的顺利进行而制定的。

本项目的实施必须严格财务规定，紧紧围绕检察中心工作，科学安排一般性支出，满足检察业务经费需要。资金列入预算，并由财政局审批、下达。

###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为昌乐县人民检察院，具体实施单位为检察院各业务科室，项目具体实施流程根据业务工作推进进度及合同条款约定，申请资金拨付，由县财政审批完成支付过程。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一）总体绩效目标

确保人民检察院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而立此项目，对增加检察机关维护国家法律实施，保障在全国社会实现公平和正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二）2023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检察事业各项工作顺利进行，保障聘用制书记员等合同人员工资保险及时发放缴纳，保障本单位正常业务运转，提高办案质量。

## 三、评价基本情况

### （一）评价目的。

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以及评价方法对检察业务经费进行绩效评价，一方面有利于强化绩效理念，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管理和监督，保证财政资金的规范性、安全性；另一方面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为预算管理工作积累经验，探索更加适合的绩效管理工作。

###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的对象是检察业务经费，包括资金的使用情况以及资金使用所达到的预期目标情况。

### （三）评价依据。

《人民检察院监察工作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政法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

###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所采用的方法：一是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的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二是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遵循合理有效、操作可行的原则，同时结合检察业务工作的特点，设置了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在与项目相关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

比性、可行性、经济性和有效性等因素，参考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进行设定。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包括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4个指标，分别占10%、40%、30%、10%的权重；一级指标分为8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下面分为9个三级指标。

(六) 评价人员组成。

三、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 / 职务	单 位	签字
王兆生	检察长	检察院	
张学义	副检察长	检察院	
武德昌	副检察长	检察院	
郑双强	二级检察官	检察院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前期准备。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加强对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领导，评价小组收集了项目相关规章制度，职责，工作计划等各种材料，制定了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组织实施。根据实施方案组织自评，主要采取与项目负责人座谈交流、查阅文件、抽查凭证，核对原始记录等方式，与各业务科室对接，逐个项目了解预算执行，经费支出的控制管

理以及项目年度目标实现情况。

分析评价。结合座谈交流的情况以及收集的评价材料进行归纳汇总，综合分析，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一）综合评价结论。

从自评情况看，检察业务经费项目能够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和年初制定的目标有序实施，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较为到位，资金使用较为规范，保障了我院各项工作的稳定开展。2023年度检察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5分，总体评价为优。

##### （二）绩效分析。

##### 1.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事先通过测算明细，从精简节约的角度出发，实际成本费用158.33万元。此项分值10分，实际得分10分。

#####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满分40分，得分39分。包括数量、质量、时效3个二级指标，以及办理检察案件数量、检察业务案件办结率、经费支出合规性、各项支付工作完成及时率4个三级指标。项目单位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值开展实施，明确了案件数量、质量、时效等指标要求，资金使用发挥了最大效益，保证了检

察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经济效益。

进一步加强检察业务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充分发挥其使用效益，更好地服务于检察业务工作，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化解矛盾，维护诚信。此项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9 分。

#### (2) 社会效益。

项目为检察业务大局服务，提高司法能力构筑和谐社会，提高了办案效率，此项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9 分。

#### (3) 可持续影响。

此项目有效的保障司法规范，更好地服务广大人民群众。此项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9 分。

### 4.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对服务对象满意度的评价，相关人员满意度大于 95%。此项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9 分。

##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评估工作总体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对规范项目管理、合理使用项目资金起到了极大的促进作用。但在项目评估过程中也发现一定的问题：1、未对项目资金实施相应的监督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2、绩效监控工作缺少有效抓手，绩效目标设定的规范性、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 六、有关建议

项目立项要规范，需要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制定更细化、有效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达到更好的全面评价项目的目的。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管理，加强组织领导，规范工作流程，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加大监督力度，保证业务工作有序进行。积极推进，按时支付，完成年度工作任务，保证资金使用效果。